

新竹都城隍廟 函

受文者：香山高中

廟址：新竹市中山路 75 號
<http://www.weiling.org.tw>
電話：(03) 5223666 轉 16
傳真：(03) 5244432
聯絡人：吳承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
發文字號：竹隍(111)第 1002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間：普通
附件：比賽辦法簡章乙份及報名表兩份

主旨：

本廟為慶祝元宵節暨發揚民間傳統手工藝，激發學生對傳統技藝之興趣，運用創新、活潑、生動為題材，參展本次花燈比賽，敬邀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欣逢歲次癸卯年，敬請貴校老師指導參展創作以「兔」或「綜合創作」為創意題材。
2. 展覽時間：112 年 2 月 5 日至 3 月 8 日止。
3. 收件時間：112 年 1 月 27 日至 2 月 3 日止，
上午 9：00 至下午 17：00 止，敬請配合。
4. 收件地點：本廟正殿櫃檯。
5. 細節請參照「花燈展覽比賽實施辦法」。

管理人 鄭來聖

花燈報名表【☐桌燈、☐掛燈】

[illegible]

請將報名表交至城隍廟承辦單位

指導老師：

連絡電話：

2023 年新竹都城隍廟元宵節花燈展覽學生組比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慶祝元宵節，提倡民俗藝術，辦理花燈比賽，以激發學生對傳統技藝之興趣。

二、展覽時間：自 112 年國曆 2 月 5 日起，至 3 月 8 日止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新竹地區各高級中學暨國民中學（以校為單位）。

四、參展件數：各校十件至二十件為限。

五、收件日期：國曆 1 月 27 日至 2 月 3 日止，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，彙送至本廟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妥報名表一式二份(桌、掛燈)，攜花燈至本廟正殿櫃台報名。

七、主題：以生肖「兔」為發想結合創意或「綜合創作」。

八、評分標準：

(1) 由主辦單位聘請專業藝師，組成評審小組評分。

(2) 主題 20%、創意 30%、技巧 30%、色彩 10%、燈光 10%。

(3) 規格：大件花燈(寬 60 公分、高 90 至 120 公分、長 150 公分以內)，
小件花燈(寬 30 至 60 公分、高 60 至 90 公分、長 90 公分以內)。

(4) 作品以桌燈或懸掛方式製作。

(5) 團體獎評分標準：參賽作品達 10 支(含)以上；分數總和取平均值，另可額外加分(作品中若含公爺獎者每支總平均分數加 0.3 分、奶奶獎者每支總平均分數加 0.1 分)。

(6) 公佈成績日期：111 年 2 月 9 日。

九、獎勵辦法：

● 團體獎乙名，「金門保障」獎牌乙座

(隔年元宵節前夕送回本廟，連續三年得獎可永久留存)

獎金參仟元，獎狀乙紙。

● 公爺獎十名，獎金貳仟貳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● 奶奶獎十名，獎金壹仟貳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● 少爺獎十名，獎金捌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● 佳作獎十名，獎金伍佰元，獎狀乙紙。

十、補助經費：大件每件補助捌佰元，小件每件補助伍佰元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(1) 請參加者，注意電線安全，電燈泡不要過多，務必留透氣孔散熱（請使用 LED 省電燈泡，總耗電量勿超過 60W 電力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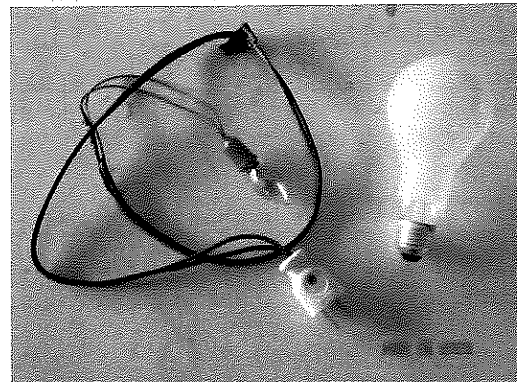
(2) 每件作品必須至少保留 150 公分以上延伸性插頭以便連接電源。

(3) 採用乾電池或蠟燭者，一律不予收件。

(4) 領回花燈時間：111 年 3 月 9 日

十二、本辦法經都城隍廟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新竹都城隍廟 啟

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 0 月 1 4 日